

股票简称：胜利股份

股票代码：000407

公告编号：2016-114 号

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

八届二十二次监事会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公司八届二十二次监事会会议（临时）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. 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7 日上午在济南市高新区港兴三路北段济南药谷 1 号楼 B 座 3325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

4.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长孟莲女士主持。

5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表决，会议全票赞成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受让淄博绿川燃气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公司与淄博绿川燃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绿川燃气”）及其股东王玲、高勇、高波、王雷、曹晓宁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书》，本公司以现金 131,208,236.25 元受让王玲、高勇、高波、王雷、曹晓宁合计持有的绿川燃气 62.7040%股权（详见 2016-115 号专项公告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